2021年哈尔滨工程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

复试知情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2021年哈尔滨工程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哈尔滨工程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本人已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入学后3个月内，我校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核。在学期间被确认复试存在违规行为的，取消其学籍；毕业后被确认复试存在违规行为的，学校将按规定撤销其已获得的学位证、毕业证。

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保证在复试过程中，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二、自觉服从哈尔滨工程大学及报考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三、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场规则，诚信参加复试，不违纪、不作弊。

四、在复试过程不录音、录像和录屏，不泄密，不保存和传播复试有关内容。

五、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传谣、不造谣、不信谣。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承担所有责任并接受学校做出的取消研究生录取资格或注销学籍等决定。

承诺人（必须本人手写签名）：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